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审计报告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122525N

被 审 计 单 位 名 称: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0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962号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葛勤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239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崔志毅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170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关于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962 号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1年4月21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961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贵公司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2017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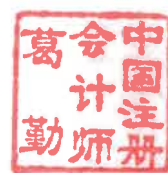
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 勤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志毅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0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0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 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0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0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

本表已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殷君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企业
信用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址：<http://www.gsxt.gov.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01000000202102190010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荣, 杨志勇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代理记帐、税务咨询、税务筹划、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会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19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沪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